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9年11月1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会议材料已于2019年11月8日以书面或传真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会议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以记名投票的方式表决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参与设立股权投资基金的议案》。

为推动公司在信息服务领域的产业布局，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全资子公司皇氏数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皇氏数智”）与泰安市东岳财富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岳财富”）、深圳市德诺凯瑞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诺凯瑞”）共同投资设立泰安市东岳数智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以工商登记为准）并签署基金合伙协议，该基金全体合伙人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61,100万元，皇氏数智以自筹资金出资人民币30,000万元。皇氏数智、东岳财富为有限合伙人，管理人为德诺凯瑞，主要投资于拟成立的泰安东岳数字城市运营有限公司（实际名称以工商登记为

准，合伙协议上原拟定的名称为泰安慧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根据基金运营情况，也可在影视文化、城市文旅、人工智能、信息技术、生物医药等高新技术产业进行投资。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2 号：上市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投资》等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且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该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登载于 2019 年 11 月 13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设立股权投资基金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十三日